

中越边民通婚的促动因素研究

——以云南麻栗坡县马崩村为例

纪洪江

(云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云南昆明 650071;

昆明理工大学外事处, 云南昆明 650504)

【摘要】作为中越边境跨境民族共同体的传统行为, 中越边民通婚并未因两国相关法律制度的排斥而中断, 但却因之而给人境通婚的越南女性及其家庭、子女的权益、以及主权国家的边境管理和边疆治理带来了一系列的挑战和难题。通过对位于中越边境前沿地带的云南麻栗坡县马崩村边民通婚的调查研究表明: 便利的地理是导致边民通婚的自然基础, 作为以民族情感和文化根源建构出的核心共同体、边境地区远离政治国家权力中心的特殊生活场域、以及两国边民在地缘、族缘、血缘的亘久认同依然是促成中越边民跨境通婚的重要动因; 中越两国在人口、经济、社会等领域的差异或互补也是中越边民通婚不可忽视的现实促动因素。

【关键词】中越边境; 边民通婚; 促动因素; 社会功能

【中图分类号】C9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867X(2016)04-0106-05

中越两国山水相连, 两国陆地边界全长近 1450 公里。相连的地域、相似的文化、相通的语言、相近的风俗习惯使两国边民之间的跨境通婚源远流长。随着两国边境开放政策的实施, 两国边民通婚现象更为频繁。2010 年, 在中国具有合法婚姻关系的越南新娘达到 4.7 万人, 2011 年广西公安厅统计的无证越南新娘人数在 6.5 万人以上。两者相加, 在中国的越南新娘总数超 10 万人口。本文以中越边境地区的云南麻栗坡县马崩行政村为例, 在实地调研的基础上, 力图探究中越边境地区边民通婚的促动因素, 以期为中越边民通婚的有效治理提供实证基础和准备。

一、马崩村概况

马崩行政村隶属于麻栗坡县董干镇, 地处县城东北, 距县城 135 公里, 海拔 1477 米。东南与越南河江省同文县接壤, 国境线长 11 公里。马崩村委会所在地新马崩是边民互市点, 现已逐步发展成为当地中越边民商品交换的主要集散地。村内公路延伸至中越边界 393 号界碑处与越方公路对接, 是麻栗坡东北方向出境的重要通道。

马崩属于边境村委会, 下辖 27 个自然村, 全村共 623 户, 都是苗族和彝族, 其中苗族 596 户(95.67%), 彝族 27 户(4.33%);总人口 2814 人, 其中苗族 2701 人(95.98%), 彝族 113 人(4.02%);总人口中男性 1550 人, 女性 1264 人, 男女性别比为 122.63。马崩属山区, 人均耕地 0.84 亩, 均为旱地, 以种植业为主。村民受教育程度较低, 有超 1/3 的人口(994 人)属文盲。据调查, 马崩实际人均年收入约为 2700 元, 打工收入是村民的重要经济来源。①作为典型的“老、少、边、穷、山、战”地区, 马崩村民的收入水平整体处于国家贫困线以下, 村干部把当地村民的生计形象概括为“吃饭靠低保、收入靠打工”。

二、马崩中越边民通婚概况及特征

(一) 马崩中越边民通婚概况

据《中国边民与毗邻国边民婚姻登记办法》, 本文中的“边民通婚”系指中国与毗邻国边界线两侧县级行政区域内有当地常住户口的中国公民和外国人结成姻亲, 互通婚姻。截止 2016 年 1 月底, 马崩行政村 27 个自然村 623 户村民中共有 211 户(33.87%)222 对属中越边民通婚; 3 名(14.86%)通婚越南女性获得中国户籍; 无一对进行结婚登记, 均属非法事实婚姻; 共生育子女 416 人, 其中 379 人(91.11%)已落户; 有 6 名越南籍再婚女性携带 7 个越南籍子女入境再婚, 按我国现行政策, 无一人能落户。

(二) 马崩中越边民通婚特征

马崩中越边民通婚且呈增长态势。27 个自然村都有中越边民通婚现象，比例最高的上黑山村 21 户中有 14 户（66.67%）15 对；最低的老寨村 11 户中有 1 户（9.09%）。有亲兄弟俩娶越南女性的，也有父子两代人、甚至祖孙三代人都娶越南女性的“代际传递”现象。正如周建新教授所言，在中国西南边境村屯中，中越边民通婚比例达到 10%-50%，将血缘关系上溯三代，几乎 100%的家庭与越南方面有姻亲关系。从通婚时间上看，即使在两国边境冲突激烈的 1979 年至 1985 年间，边民通婚亦未绝迹（19 对）。2000 年后，我国边境地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吸引了更多的越南女性嫁入中国，边民通婚出现“井喷”，2006 年至 2010 年间边民通婚数量猛增至 94 对。从性别上看，均是越南女性嫁入我国，呈现“越南女嫁中国郎”一边倒的趋势。从民族成分来看，通婚主体均为跨境苗族和彝族，其中 218 对（98.20%）为跨境苗族或彝族同族间通婚，4 对（1.80%）为跨境苗族和彝族族际间通婚。从婚姻关系角度审视，有 3 名（1.35%）越南女性因外出打工认识经济条件稍好的男子等原因而出走，边民通婚家庭婚姻关系较稳定。从婚姻质量来看，大部分通婚家庭婚姻质量不高，基本处于“讨生活、过日子”的层次。从社会融入角度来看，本地村民对嫁入的越南女性的认同与本地人差别不大，如果她们主动融入所在村寨，并不会受到来自当地村民们的阻挡和排斥。从发展趋势看，越南女性边民在我国的通婚圈不断扩大，目前麻栗坡全县 11 个乡镇均有中越跨国婚姻存在。在河南、安徽、山东、四川、江西、福建、广东等内地和沿海省份的较贫困地区，也存在不同程度的中越跨国婚姻。

三、马崩中越边民通婚的促动因素分析

调查研究表明，自 20 世纪 90 年代后导致中越边境地区边民通婚呈现“一边倒”的增长态势，是多种社会因素动态交融形成的一种特殊的人口移动动态机制作用的结果。

（一） 便利的地理条件

中越两国边民跨境而居，很多地段村寨相连、邻里相望，自然形成和人工开辟的便道、小路数不胜数，边民出入自如，交往频繁，为两国边民通婚提供了便利的地理条件。以马崩的“国际水井”为例，水井上方的麻弄村（当地村民习惯称为“上麻弄”）和下方的“下麻弄”村直线距离不到 300 米，两村村民原本属同一个李姓家族。中越勘界后，“上麻弄”村被划归我国，下麻弄村则划归越南，同一家族被迫分居于两个不同的主权国家。水井因曾是两村村民共同的饮用水源而被誉为“国际水井”。类似的例子在中越边境地区并不少见。

个案 1:在马崩，虽然中越两国之间有国界划分，但我们离对面的越南村寨很近。就拿我家的金竹山村来说，距国境线不到 5 米，两国国界就像“邻家门槛”，只要一抬脚就“出国”。两国边民从古到今，日常生活中交往不断，彼此通婚从未断绝。我自己也不也讨了个越南媳妇嘛。（马崩村委员会主任王 RX，苗族，38 岁。访谈时间：2015 年 2 月 10 日）

（二） 同源民族的认同感

中越两国跨境民族众多，按中国的民族划分有 13 个，按越南的划分则有 26 个。追溯越南北部民族的历史渊源可发现，很多与我国西南边疆民族属同源民族。越南民族学家调查后也说：“我国几乎所有的苗人还记得他们是从贵州迁移来越南的。”中越两国边民“‘同根生’的‘根骨’情结形塑起边民强烈的族群认同感”气“越南在中国未放弃宗主权以前，虽有疆域之分，然究属一家，实无明确的界线，双方人民混居杂处，婚嫁相通，往来听其自便。”中越两国民族国家的建立，赋予了边民不同主权国家的公民身份。但是，两国的民族识别以及国家界线的划分和明晰，并未消除两国边民世代形成的族群意识。共同的地域、族群语言、经济生活、心理态势、民族活动，尤其是宗教文化生活，使生活在边界两侧的族群，形成了彼此联结较强的团结感，而这种“团结感”促成了跨境民族之间连绵的、持续不断的姻嫁关系纽带。

个案 2:虽然分属两个国家，但我们是同一个民族，大家语言、文化相同，风俗习惯也一样。出嫁前虽也有越南其他地方的人来说亲，但想到嫁来这里生活更好适应，就嫁来这里了（熊 MM，苗族，19 岁，2012 年嫁入长弄村。访谈时间：2015 年 2 月 13 日）。

（三）中越两国经济发展位势差霍曼斯创立的社会交换理论认为，人类的一切行为都受到某种能够带来奖励和报酬的交换活动的支配。以社会交换理论观之，婚姻双方潜意识里都希望通过缔结婚姻实现自己婚姻的预期目的。加里·贝克尔（GaryBecker）用经济学方法分析婚姻、生育、离婚、家庭内的劳动分工等非物质行为，认便。”中越两国民族国家的建立，赋予了边民不同主权国家的公民身份。但是，两国的民族识别以及国家界线的划分和明晰，并未消除两国边民世代形成的族群意识。共同的地域、族群语言、经济生活、心理态势、民族活动，尤其是宗教文化生活，使生活在边界两侧的族群，形成了彼此联结较强的团结感，而这种“团

结感”促成了跨境民族之间连绵的、持续不断的姻嫁关系纽带。

个案 2:虽然分属两个国家,但我们是同一个民族,大家语言、文化相同,风俗习惯也一样。出嫁前虽也有越南其他地方的人来说亲,但想到嫁来这里生活更好适应,就嫁来这里了(熊 MM,苗族,19岁,2012年嫁入长弄村。访谈时间:2015年2月13日)。

(三)中越两国经济发展位势差霍曼斯创立的社会交换理论认为,人类的一切行为都受到某种能够带来奖励和报酬的交换活动的支配。以社会交换理论观之,婚姻双方潜意识里都希望通过缔结婚姻实现自己婚姻的预期目的。加里·贝克尔(GaryBecker)用经济学方法分析婚姻、生育、离婚、家庭内的劳动分工等非物质行为,认为一个有效的婚姻市场会提供“影子”价格,以指导婚姻参加者,使结婚的预期收益最大化。无论是霍曼斯的社会交换理论,还是加里·贝克尔的婚姻经济学分析,都揭示了中越边民通婚背后的经济学促动因素。

经过多年持续不断的政策倾斜和资金扶持,我国边疆地区无论是在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培育、生态环境保护,还是在边民居住条件、文化素质、生产技能、社会保障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改善,边民生活水平也有了较大提高。云南省2005~2010年先后实施了两轮兴边富民工程,累计投入资金约425亿元。越南自2001年明确建立“社会主义定向的市场经济体制”以来,其国内经济总体上保持平均7%以上的经济增长速度。然而,越南国内经济发展并不平衡,南北差距较大,在2013年公布的省级竞争力指标中,河江省在越南全国63个省级行政区划单位中排名第53位。另外,越南北部对苗族持歧视态度,诸多原因使越南与我国接壤的北部山区经济发展仍然非常缓慢,人民生活水平依然很低,很多人家甚至连基本的温饱问题都未解决。

表1 中国越南国情比较

国家	2012 年人均 GDP		2013 年人均 GDP		2013 年人类发展指数	
	世界排名	美元	世界排名	美元	世界排名	HDI ^⑥
中国	87	6076	89	5414	101	0.687
越南	140	1528	139	1374	128	0.592

资料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13、2014年发布。

从上表可看出,2013年我国人均GDP是越南人均GDP的3.94倍。人们的择偶动机,经济目的居前,生育目的次之,爱情和异性之间的相互需要再次之。在对132名通婚中国男性边民的调查中,认为越南女性嫁到中国的原因是“中国条件比越南好”的有80人(60.61%)。而在145名通婚越南女性中,62人(42.76%)选择对象的标准是“家庭条件好”或“可以来到中国”(生活水平高于越南);在回答“从经济和生活水平上讲,是现在中国的家好还是越南的家好”时,124人(85.52%)选择“中国的家好”。可见,中越两国经济发展的位势差,是两国边民通婚的重要促动因素。

个案 3:我有朋友嫁到中国,她们劝我也嫁过来,因为中国的生活比越南好,结婚后孩子的生活、读书和今后的发展也会更好。越南还很穷,如果收成不好,很多人甚至连温饱问题都解决不了。(小弄村:吴 MM,苗族,28岁,2007年嫁入。访谈时间:2015年2月12日)

结婚彩礼的差异从另一维度体现了中越经济发展的位势差,也是促成中越边民通婚的另一经济层面的促动因素。据调查,目前马崩娶中国女性的彩礼少的也要三、四万元,五、六万元也很常见。而娶越南女性,彩礼一般就在一万元左右。通婚的中方男性边民大多属经济贫困家庭,娶中国女性所需的高昂彩礼对他们而言不啻是一个沉重的负担。在回答“您娶越南媳妇的原因”时,27人(20.45%)选择“家里穷,娶越南媳妇花钱少”。而对于嫁入的越南女性家庭而言,这笔相对于娶中国媳妇低得多的彩礼钱,却远高于越南当地。与中国女性不同的是,越南女性还要承担抚养家庭的责任,这笔“较高”的彩礼钱一定程度上能实现越南女性养家的愿望。笔者2016年1月23日参加马崩中村杨XH娶越南新娘陶XM的婚礼时,采访了新娘的父亲陶BY,其所收彩礼为40斤猪肉、40斤包谷酒和7200块钱,总计约人民币7700元。而边境一侧越南村寨里的彩礼却要明显低得多。

个案 4:我女儿年初嫁在村里,所收彩礼为36公斤猪肉、36公斤包谷酒和3兆6越盾(约合人民币1000元),总计约人民币1500元。村里的姑娘如嫁到中国,彩礼最低也要人民币5000、6000块。(距393号界碑约1公里的越南大卡村村民顾NS,男,苗族,37岁。访谈时间:2016年1月19日,访谈地点:顾NS家)

由越南社会发展研究院学者 LeBach 和 KhuatThuHong、以及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学者 DaniMeBelanger 共同完成的 *rrarw/iaio/iaZMigra* 心 n , *MarriageandTraffickingattheChina-VietnamBorder* (《中越边境的跨国移民、跨国婚姻和跨国人口贩卖》) 也认为, 中国边境男性家庭难以承受的高昂彩礼是造成娶越南妻子的主要原因。而嫁入中国的越南女性的一个主要动机是, 她们把中国看作一个生活水平高、比越南拥有更多就业机会的国度。

(四) 中越两国适婚男女人口结构互补性别结构和年龄结构是影响婚姻市场最为直接的两大大人口因素,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总人口性别比全国为 105.2, 云南省为 107.9。中越边境县份男女性别比失衡更为严重, 麻栗坡县 2010 年男女性别比为 109.93, 马崩 2014 年的男女性别比更是高达 122.63。如再剔除已婚人口, 云南省婚姻市场上的男女供需矛盾则更为尖锐。

表 2 云南省 2010 年未婚人口性别比年龄

年龄 (岁)	未婚男性 (人)	未婚女性 (人)	性别比	年龄 (岁)	未婚男性 (人)	未婚女性 (人)	性别比
22	27975	17287	161.8	28	11928	3904	305.5
23	26962	14987	179.9	29	9077	2590	350.5
24	22371	11629	192.4	30	7397	2054	360.1
25	17674	8026	220.2	31	6992	1821	383.9
26	15486	6224	248.8	32	6613	1661	398.1
27	12522	4473	279.9	33	5692	1197	475.5

资料来源: 云南省统计局: 《云南省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2 年。

人口流动进一步加剧了中越边境地区男性边民娶妻的难度。云南省 2010 年因为婚姻嫁娶流出的女性为 287669 人, 男性为 105017 人。婚姻流动中男往低处寻、女往高处找的男女差别趋向性使边远地区贫困大龄男青年择偶更困难。据当地村干部粗略统计, 十年来马崩外嫁的女性不少于 68 人。全国范围内因人口性别比失衡形成的年龄、地区、城乡、经济水平以及个人素质差异等造成的婚姻挤压力量重重作用, 最终传导至边疆落后地区, 从而使得像马崩村这样的边境一线少数民族适婚男性人口成为婚姻市场中处于最底层的弱势群体。

反观越南, 据越南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 虽然到 2011 年底, 越南初生婴儿男女性别比为 111.9, 但由于历史的原因, 当前, 越南女性总数仍超过男性 100 多万。在经济发展相对落后的越北边远山区, 女多男少现象更为严重, 很多越南女性嫁入中国就形成了补偿性的婚姻流。Transnation-al Migration, Marriage and Trafficking at the China- Vietnam Border 也认为, 嫁入中国的越南女性的另一个主要动机是, 她们中许多人在越南未能结婚, 希望到中国找个丈夫, 成家生子。中越两国男女比例失衡, 两国互补的适婚人口结构是马崩中越边民通婚的又一重要促动因素。

个案 5: 我家所在的村子里只有 5 户人家, 而且女的比男的多。村里女的只能嫁到其他村子。因为中国男的比女的多, 我爹妈就请人帮我介绍中国这边的, 很快我就嫁来这里了。(大火焰村: 熊 MY, 苗族, 28 岁, 2005 年嫁入。访谈时间: 2016 年 1 月 23 日)

(五) 苗族祖先崇拜使边民通婚成为边民传宗接代的自然选择

据马崩村委会主任王 RX 介绍, 该村苗族和彝族边民的主要信仰是图腾崇拜、自然崇拜、祖先崇拜等, 其中祖先崇拜占有重要位置。当地村民认为, 在自身肉体之外, 还有灵魂的存在。祖先虽然已经去世, 但其灵魂却依然停留在家中, 永远和子孙后代同在, 祖先强有力的充满智慧的灵魂会庇佑整个家族。因此, 他们经常供祀自己祖先的灵魂。他们还认为, 自己死后灵魂也将同祖先生活在一起, 接受子孙后代的供祭。缘于这一信仰, 马崩的苗族和彝族都把自己视为家族生命延续的一环。自己活着时对祖先进行祭祀, 自己去世后也能与祖先一起生活, 接受子孙的供祭和崇拜。所以, 逢年过节时马崩的苗族和彝族边

民均会以酒肉祭祀祖先。笔者 2016 年 1 月 24 日在马崩村委会森林专干王 MG 家吃“杀猪饭”时注意到, 家族中的年长者在饭前就专门进行供祭祖先的仪式。可见, 马崩的苗族和彝族边民非常看重婚姻传宗接代的意义, 不希望因为自己娶不上媳妇而造成自己的人生不完整, 更不希望因此而使整个家族的生命延续在自己这一环节上中断。在诸多原因致使娶中国媳妇无门的现实境况下, 国境线一侧的越南女性自然成为边民们延续家族香火的选择。

四、结论

调查分析表明，中越边民分属两个不同的主权国家，两国的国家认同构建和边疆治理政策不可避免地会对作为民族共同体传统的通婚行为产生影响。然而，中越两国规范边民通婚的法律制度衔接的不畅，却未能斩断两国边民作为民族共同体千年通婚的惯习。究其原因，作为以民族情感和文化根源建构出的核心共同体、边境地区远离政治国家权力中心的特殊生活场域、以及两国边民在地缘、族缘、血缘的亘久认同依然是促成中越边民跨境通婚的重要动因。中越两国在人口、经济、社会等领域的差异或互补也是中越边民通婚不可忽视的现实促动因素。但是，婚姻未登记导致的中国公民身份的缺失，衍生了入境通婚越南女性国家认同及身份认同困境、通婚家庭权益受影响、主权国家边境管理及边疆治理政策遭遇挑战等现实难题，亟待合法、合情、合理地加以解决。